

# 經濟部產業園區管理局高屏分局公告

主旨：公告標售本機關「變賣奉准報廢財產一批」(標號：31211506)，請踴躍參加投標。

依據：國有公用財產管理手冊第六十六點第一項第一款。

公告事項：

一、本批標售之標的物品名、數量(以現場標的物為準)及保證金金額如附表。

二、開標日期及地點：訂於 115 年 6 月 11 日(星期四)14 時，在本中心 2 樓應變室開標。當天如因颱風或其他突發事故停止上班，則順延至恢復上班之第 1 個工作天上午 10 時在本中心 2 樓應變室開標。

三、投標資格：

(一)投標廠商應具備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核准登記之應回收廢棄物回收業登記證、廢棄物清除許可證、廢棄物處理業或廢棄物清理業影本。(得以列印公開於目的事業主管機關網站之資料代之)

(二)設立登記證明文件(影本)。

(三)最近一期之納稅證明(影本)，廠商不及提出最近一期證明者，得以前一期之納稅證明代之。新設立且未屆第一期營業稅繳納期限者，得以營業稅主管稽徵機關核發之核准設立登記公函及申領統一發票購票證相關證明文件影本代之。

四、投標方式：

有意投標者，請於本公告之日起至 115 年 6 月 10 日(星期三)17 時分止，在辦公時間內，向本機關(地址：高雄市小港區大業北路 37 號)洽詢，領取投標須知、投標單、標封等或至本中心網站：

<https://www.bip.gov.tw/iphw/linhai/>高雄臨海產業園區/最新消息/公布欄自行下載投標須知、投標單等，並依照投標須知填寫，現場或郵遞投標。

五、本批標售標的物，投標人得於開標前洽本機關承辦人吳小姐至現場查看，請預先來電確認時間(07-8023991#7365)。

六、投標人得標後應繳之全部價款，應於決標之次日起 7 日曆天內至銀行匯款(台灣銀行高雄國際機場分行；帳號：191036050089；戶名：產業園區開發管理基金-高雄臨海 405 專戶)一次繳清(所繳保證金應抵繳價款)。如因故延後開標，上述應繳價款期限亦隨延後開標日數順延之。

七、得標人繳清全部價款後 5 個工作天內，由本機關按現狀交付標的物。

八、其他事項詳見投標須知。

九、本公告刊登事項如有錯誤，以本機關公告(佈)欄張貼者為準。

## 附表

本批標售之標的物品名、數量及保證金金額	
標 號	31211506
品 名	變賣奉准報廢財產一批
數 量	詳如變賣奉准報廢財產一批清冊
保證金金額（元）	新台幣貳仟元整
備 註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 本案變賣報廢財產之項目中，以現場為準，請得標人應依投標須知規定期限內運離（衍生費用由得標廠商自行吸收）。</li><li>2. 符合環保資源回收之物品，請得標人（廠商）依相關規定合法辦理。</li></ol>

# 經濟部產業園區管理局高屏分局

「變賣奉准報廢財產一批」(案號：31211506)

## 投標須知

- 一、本批標售之標的物、數量及保證金金額詳如附表。
- 二、本件標售已於 115 年 6 月 1 日在本機關公告(布)欄公告，並刊登【網站(於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登錄招標資訊)】，並訂於 115 年 6 月 11 日(星期四)14 時，在本中心 2 樓應變室會場開標。當天如因颱風或其他突發事故停止上班，則順延至恢復上班之第 1 個工作天上午 10 時正在本中心 2 樓應變室開標。
- 三、本批標售標的物(以現場標的為準)，投標人得於開標前洽本機關承辦人員安排至現場查勘。
- 四、投標單之填寫應依下列規定：
  - (一)以毛筆、自來水筆、原子筆書寫或機器打印。
  - (二)投標金額以中文大寫書寫。
  - (三)填妥投標人姓名、身分證統一編號、住址、電話號碼，法人(公司)應註明法人名稱及登記文件字號，並註明投標人外出時代理收件人姓名住址。
  - (四)二人以上共同投標時，應指定一人為代表人，未指定者，以投標單所填之第一人為代表人，投標人不得異議。
- 五、投標人應繳之保證金，限以下列票據繳納：
  - (一)經政府核准於國內經營金融業務之銀行、信託投資公司、信用合作社、郵局、農會或漁會簽發指定本機關為受款人之劃線支票(指以上列金融機構為發票人及付款人之劃線支票)或保付支票。  
※(本機關支票抬頭：產業園區開發管理基金-高雄臨海 405 專戶)
  - (二)郵局簽發指定本機關為受款人之匯票。  
※(本機關支票抬頭：產業園區開發管理基金-高雄臨海 405 專戶)
- 六、投標人應將填妥之投標單連同應繳保證金之票據妥予密封，以掛號函件於開標前一日寄達本機關(地址：高雄市小港區大業北路 37 號)。逾期寄達者，不予受理，原件退還。
- 七、投標人得親自或出具委託書委由他人出席開標會場，以利決標後辦理後續事宜。
- 八、開標決標：
  - (一)由本機關主辦單位派員會同監標人員於開標時當眾點明拆封審查。
  - (二)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投標無效：

- 1、投標單及保證金票據，二者缺其一者。但免計收保證金者不在此限。
- 2、保證金金額不足或票據不符本須知第五點規定者。
- 3、投標單所填投標金額經塗改未認章、或雖經認章而無法辨識、或未以中文大寫者。
- 4、投標單所填標的物、投標人姓名，經主持人及監標人共同認定無法辨識者。
- 5、投標單之格式與本機關定之格式不符者。
- 6、投標保證金票據之受款人非本機關名義而未經所載受款人背書者。

(三) 決標：

- 1、以有效投標單之投標金額之最高標價者為得標人，次高標價者為次得標人。如最高標價有二標以上相同時，應當場由主持人抽籤決定得標人及次得標人，次高標價者有二標以上相同時，比照辦理。
- 2、採總價決標，並以現場實際標的物為準。

九、保證金於開標後，除最高標價者外，其餘應由未得標人持與投標單所蓋相同之印章無息領回。二人以上共同投標時，得由投標人出具委託書(所蓋印章與投標單相同)委託其中一人代表領回。

十、投標人得標後應繳之全部價款，應在決標之次日起 7 日曆天 內以前至銀行匯款(台灣銀行高雄國際機場分行；帳號：191036050089；戶名：產業園區開發管理基金-高雄臨海 405 專戶)一次繳清(所繳保證金抵繳價款)。得標人繳清價款後 5 個工作天 內完成全部標的物之拆除及運離，其他木製品及無法回收之物品，需負責清運及合法處理，另拆除費、運送費、工安費、保險費等自負。如因故延後開標，上述應繳價款期限亦隨延後開標日數順延之。

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沒收所繳之全部保證金：

- (一) 投標人放棄得標者。
- (二) 得標人逾期不繳價款者。

十一、停止標售一部或全部標的物時，由主持人於開標當場宣布，投標人不得異議。

十二、本投標須知未列事項，悉依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十三、本中心匯款資料如下：

台灣銀行高雄國際機場分行

帳號：191036050089

戶名：產業園區開發管理基金-高雄臨海 405 專戶

經濟部產業園區管理局高屏分局

「變賣奉准報廢財產一批」投標單

案(標) 號	31211506		
投標人姓名		簽章	
身分證字號 或法人(公司) 登記文件字號		聯絡 電話	
住 址			
標 的 物	變賣奉准報廢財產一批		
投 標 金 額	新臺幣 拾 萬 仟 佰 拾 元整。		
承 諾 事 項	本人願出上開金額承購上列標的物，一切手續悉願依照標售公告及投標須知辦理。		
附 件	1. 報價明細單 2. 附保證金新臺幣 萬 仟 佰 拾 元之票據乙紙		
投 標 日 期	年 月 日	領 回 投 標 保 證 金 票 據 簽 章	

註：投標承購數量、投標金額及保證金金額請以中文大寫：零、壹、貳、參、肆、伍、陸、柒、捌、玖等字書寫，如有塗改，請認章。

經濟部產業園區管理局高屏分局  
變賣奉准報廢財產一批  
報價明細單

項次	財產名稱	單位	數量	單價(元)	複價(元)	備註
1	手提電鋸	座	1			金屬
2	手提電鋸	座	1			金屬
3	手提電鋸	座	1			金屬
4	空氣淨化機	臺	1			鐵塑
5	碎紙機	臺	1			金屬
6	手提電鋸	座	1			金屬
7	手提電鋸	座	1			金屬
8	手提電鋸	座	1			金屬
9	投影機	部	1			金屬
10	冷(暖)氣機	架	1			金屬
11	冷(暖)氣機	架	1			金屬
12	冷(暖)氣機	架	1			金屬
13	空氣壓縮機	組	1			鋼鐵
14	手推式吸葉機	臺	1			金屬
15	剪草機	臺	1			金屬
16	剪草機	臺	1			金屬
17	剪草機	臺	1			金屬
18	剪草機	臺	1			金屬
19	個人電腦 (含螢幕)	臺	1			積體電 路
20	個人電腦 (含螢幕)	臺	1			積體電 路
21	個人電腦 (含螢幕)	臺	1			積體電 路

22	個人電腦 (含螢幕)	臺	1			積體電 路
23	招牌	套	1			金屬
24	監視器	部	1			金屬
25	監視器	部	1			金屬
26	監視器	部	1			金屬
27	監視器	部	1			金屬
28	監視器	部	1			金屬
29	監視器	部	1			金屬
30	監視器	部	1			金屬
31	監視器	部	1			鐵塑
32	監視器	部	1			金屬
33	監視器	部	1			金屬
34	冷(暖)氣機	架	1			金屬
35	冷(暖)氣機	架	1			金屬
36	冷(暖)氣機	架	1			金屬
37	冷(暖)氣機	架	1			金屬
38	冷(暖)氣機	架	1			金屬
39	冷(暖)氣機	架	1			金屬
40	冷(暖)氣機	架	1			金屬
41	冷(暖)氣機	架	1			金屬
42	冷(暖)氣機	架	1			金屬
43	冷(暖)氣機	架	1			金屬
44	冷(暖)氣機	架	1			金屬
45	冷(暖)氣機	架	1			金屬

46	冷(暖)氣機	架	1			金屬
47	冷(暖)氣機	架	1			金屬
48	冷(暖)氣機	架	1			金屬
49	冷(暖)氣機	架	1			金屬
50	冷(暖)氣機	架	1			金屬
51	冷(暖)氣機	架	1			金屬
52	冷(暖)氣機	架	1			金屬
53	冷(暖)氣機	架	1			金屬
54	冷(暖)氣機	架	1			金屬
55	冷(暖)氣機	架	1			金屬
56	冷(暖)氣機	架	1			金屬
57	冷(暖)氣機	架	1			金屬
58	冷(暖)氣機	架	1			金屬
59	冷(暖)氣機	架	1			金屬
60	冷(暖)氣機	架	1			金屬
61	冷(暖)氣機	架	1			金屬
62	冷(暖)氣機	架	1			金屬
63	冷(暖)氣機	架	1			金屬
64	冷(暖)氣機	架	1			金屬
65	冷(暖)氣機	架	1			金屬
66	冷(暖)氣機	架	1			金屬
67	冷(暖)氣機	架	1			金屬
68	冷(暖)氣機	架	1			金屬
69	冷(暖)氣機	架	1			金屬
70	冷(暖)氣機	架	1			金屬

71	冷(暖)氣機	架	1			金屬
72	冷(暖)氣機	架	1			金屬
73	冷(暖)氣機	架	1			金屬
74	冷(暖)氣機	架	1			金屬
75	投影機	部	1			金屬
76	傳真機	臺	1			金屬
77	籃球架	座	2			鋼鐵
78	椅凳-扶手靠椅	張	17			鐵塑
79	燈泡、安定器、 燈罩、開關	批	1			金屬
80	標誌字牌	批	1			金屬
81	金屬格柵	批	1			金屬
82	路燈燈桿、電 箱、廢彈簧	批	1			金屬
合 計			99		\$	

# 委 託 書

本投標人投標經濟部產業園區管理局高屏分局辦理變賣奉准報廢財產一批（案號：31211506）乙案，茲授權下列代理人全權代理本投標人參加開(決)標、行使加價或比加價及相關事宜，該代理人資料及使用印章如下：

代理人姓名：

身分證字號：

委任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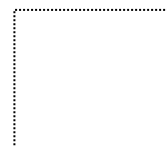
投標人：

印章：



代表人姓名：

印章：



## 注意事項：

投標代表人或代理人於參加投標時，應依下列規定出示身分證件及本授權書。

- 一、投標人若由代表人親至開標地點，攜帶印章及代表人印章親至開標地點，應出示身分證件，本授權書則無須填寫出示(如未帶印章得以簽名代替)。
- 二、投標人若委由代理人出席開標現場，攜帶印章及代表人印章，則應填寫並出示本授權書及身分證件(如未帶印章得以簽名代替)。

名 稱：變賣奉准報廢財產一批

案 號：31211506

立契約人 甲 方：經濟部產業園區管理局高屏分局

承辦單位：經濟部高雄臨海產業園區服務中心

乙 方：

# 「變賣奉准報廢財產一批」(案號：31211506)契約書

經濟部產業園區管理局高屏分局(承辦單位：經濟部高雄臨海產業園區服務中心，以下簡稱甲方)及\_\_\_\_\_ (以下簡稱乙方)經雙方同意訂定本契約，共同遵守，其條款如下：

第 1 條：投標須知及公告文件均屬契約之附件，其效力與契約相同。

第 2 條：乙方應於決標之次日起 7 日曆天內一次繳清全部之價款 (新台幣 萬 仟 佰 拾 元整)，逾期視同違約，甲方得沒收保證金。

第 3 條：乙方應自繳納價款日後 5 個工作天內完成全部標的物之拆除及運離，屆時未完成或未完全提清，乙方除不得要求將已繳清繳付之價款予以退還外，並不得對該批財產作任何之主張，且本中心不負保管責任。

第 4 條：本契約以中華民國法律為準據法，甲方、乙方同意以高雄地方法院為第一審管轄法院。

第 5 條：本契約書未載明事項，均依民法及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第 6 條：本契約正本 2 份，甲方、乙方雙方各執 1 份。

## 立契約書人

甲 方：經濟部產業園區管理局高屏分局  
承辦單位：經濟部高雄臨海產業園區服務中心  
代表人：游淑惠  
代理人：史國言  
地 址：高雄市小港區大業北路 37 號  
電 話：(07)8023991

乙 方：  
負責人：  
(或代表人)：  
地 址：  
電 話：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經濟部產業園區管理局高屏分局  
 「變賣奉准報廢財產一批」(案號：31211506)  
 開標作業審查表

廠 商 名 稱			
統 編			
代 理 人			
身 分 證 字 號			
電 話			
傳 真			
地 址			
	合 格	不 合 格	不 合 格 原 因
應具備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核准登記之應回收廢棄物回收業登記證、廢棄物清除許可證、廢棄物處理業或廢棄物清理業影本			
設立登記證明文件			
廠商納稅證明			
保證金			

審查結果：合格 不合格 審查人：

# 經濟部高雄臨海產業園區服務中心

「變賣奉准報廢財產一批」(案號：31211506)

## 投標文件目錄

- 一、公告
- 二、投標須知
- 三、投標單(含報價明細單)
- 四、委託書
- 五、契約書
- 六、開標作業審查表
- 七、標價清單封
- 八、證件封
- 九、外標封